**重庆市长寿区园林绿化管理所2022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美化城市环境。主要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与维护工作，包括：负责公园绿地（含水体）管理与维护工作，负责城市绿地的管理与维护工作，负责城市装点用鲜花的生产摆放及管理工作，负责古树名木的管理与维护，负责管理本单位国有资产，完成区城市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所内设办公室、桃花绿化科、凤山绿化科、北城绿化科、园区绿化科、工程技术科、维修科、安全设施科8个职能科室。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年度收入总计2682.45万元，支出总计2682.45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1.18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收入合计增加了171.18万元，支出合计增加了171.18万元。（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收入情况。2022年度收入合计2682.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1.18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171.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82.45万元，占100%。

3.支出情况。2022年度支出合计2682.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1.18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事业支出增加了171.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95.12万元，占55.7%；项目支出1187.33万元，占44.3%。

4.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无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682.45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71.18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了171.18万元，事业支出增加了171.18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96.3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5.04万元，增长12.1%。主要原因是2022年由区财政局统筹，有401万元用于项目支出（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全部用于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1606.44元增加了289.87万元，增长18.0%。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统筹安排，用于项目的资金增加了300万元（2022年年初预算临时工费用为101万元）。

2.支出情况。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96.3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5.04万元，增长12.1%。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了117万元（上年补缴了2014.10-2017.12职业年金约13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了约32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增加约401万元，基本支出减少了约8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89.87万元，增长18.1%。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中项目支出增加了约300万元，原因是区财政局统筹安排。

3.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度年末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95.1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46.0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15.99万元，减少7.9%。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减少了约133万元（2021年补缴职业年金约130万元而2022年无补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了约17万元（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健康疗养费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社保、公积金、退休人员健康疗养费等。公用经费149.0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80.15万元，下降35.0%，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中综合定额每人调减了15000元，一共减少了82万元。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84.5万元，占全部项目收入的66.1%，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5.5万元，减少4.3%，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统筹安排。本年支出784.5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的66.1%（2022年项目支出1187.33万元，比上年增加了367.33万元，增加44.8%，主要原因是2022年绿化管护面积增大而导致绿化管护费用增加），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5.5万元，减少4.3%，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统筹安排。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1.64万元，全部用于项目支出。主要原因是区财政局统筹安排。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8.58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维修费及车辆保险费。较年初预算数31.5万元减少22.92万元，下降72.8%。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了22.92万元（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无公务接待费、无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支出减少1.96万元，下降18.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了1.96万元。

（二）“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车均维护费0.95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2022年度无会议费，2022年培训费6.81万元，与上年比较无大的差别。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7.3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8.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所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对七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657.62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022年度绩效自评公开表（《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交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马黎琼    023-40244221）